

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儒意电影 公告编号:2026-017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立信”)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服务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中,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诚信开展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和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任一年。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历史沿革: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经过多年的发展,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全国设立了33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1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成立了立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48家网络成员所。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室
(5)业务资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持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超过30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6)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峰先生。截至2025年12月31日,立信从业人员总数3,914人,其中合伙人182人,注册会计师1,053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业务审计报告。
(7)业务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业务收入15.75亿元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3.7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4.05亿元。2024年上半年公司年报审计客户221家(含H股),平均收费额195.44万元,收费总额2.82亿元。主要从事制造业、信息技术、医疗健康、能源、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公司在所在行业的审计业务经验。

2. 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均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本所因执业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包括信贷贷等四项民事诉讼,投资者诉讼金额共计581.51万元,均已履行完毕,职业保险能够足额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0次,行政监管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18次。6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5次,行政监管措施34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46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执业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魏才女士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和高级会计师职称。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大信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甘肃敦煌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毅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在其他单位执业。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焦水丽女士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具有证券服务经验,承办过兰州酒厂、酒钢宏兴、盛康集团、敦煌种业、儒意电影(原名万达电影)等上市公司年报、IPO、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审计工作,不在其他单位兼职。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

(3) 质量控制复核人员
拟担任项目负责人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该复核人员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12月开始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不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拟收费情况
公司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504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收费为392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收费为112万元(含税)。
审计机构费用主要与会计师事务所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人员的技术程度、综合考量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及规模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决定,与上年度相比审计费用不变的情况,公司拟参考2025年度审计费用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通过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性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能够在2026年度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6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股东及监管机构关系人信息表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等。
特此公告。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股票代码:002739 股票简称:儒意电影 公告编号:2026-018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变更会计政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不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日期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9号”),规定了“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关于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计量的评估及信息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为2026年1月1日。
(二)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9号。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前期财务报表的编制无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或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39 证券简称:儒意电影 公告编号:2026-019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是 否 否
(一)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98,739,332.32	4,708,799,626.24	-3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914,752.89	83,066,928.54	-8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855,296.59	81,623,076.39	-82.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4,033,356.66	1,277,113,053.33	-8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0.0112	0.5899	-9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576	11.1776	-10.28%
总资产(元)	23,814,197,758.25	23,430,578,584.86	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616,070,487.87	7,500,253,248.86	1.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2,192,508,795.31	3,270,950,971.01	-32.97%
应收账款	695,743,476.05	460,425,574.01	50.03%
预付款项	1,092,908.94	2,978,629.91	-55.12%
合同资产	204,922.49	1,465,113.63	-86.01%
其他应收款	-724,909.24	-27,697,857.36	-97.38%
存货	2,998,739,332.32	4,708,799,626.24	-36.33%
流动资产合计	85,279,340.15	10,342,312.10	-49.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65,515.96	8,559,674.90	94.01%
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6,578.64	4,231,919.99	314.08%
总资产	3,790,626.49	1,200,396.14	21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707,123.35	3,223,381.53	29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减少	184,814.07	-12,195,984.71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加	1,299,357.65	981,611.08	38.48%
营业收入	2,985,739.19	1,322,617.06	11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914,752.89	83,066,928.54	-8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54,531.49	32,139,554.05	6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033,356.66	1,277,113,053.33	-8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50,413,232.37	-1,164,671,307.38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	-850,413,232.37	-1,164,671,307.38	--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8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及司法冻结情况
北京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20.64%	435,873,762	冻结 222,295,619
上海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8.52%	180,000,000	冻结 180,000,000
杭州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3.00%	42,315,624	冻结 42,315,62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71%	14,499,000	冻结 14,499,00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69%	14,484,000	冻结 14,484,000
香港立信永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0.68%	14,461,583	冻结 14,461,583
上海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0.62%	13,050,700	冻结 13,050,700
上海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0.60%	12,616,267	冻结 550,794
中国农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证 400 易开屏	0.49%	10,411,718	不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48%	9,845,651	冻结 9,845,651
中国农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证 400 易开屏	0.47%	9,845,651	不适用
上海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一证 400 易开屏	0.47%	9,845,651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如有)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及司法冻结情况	
北京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435,873,762	冻结 222,295,619	
上海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冻结 180,000,000	
杭州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42,315,624	冻结 42,315,624	
立信	14,499,000	冻结 14,499,000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484,000	冻结 14,484,000	
香港立信永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14,461,583	冻结 14,461,583	
上海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13,050,700	冻结 13,050,700	
上海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	12,616,267	冻结 550,794	
中国农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证 400 易开屏	10,411,718	不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845,651	冻结 9,845,651	
中国农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证 400 易开屏	9,845,651	不适用	
上海儒意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一证 400 易开屏	9,845,651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6年第一季度,全国电影市场受去年同期高基数及内容供给结构影响,市场表现较2025年同期回落,全国电影票房118.8亿元,同比下降51.3%,观影人次2.7亿,同比下降48%,行业面临阶段性压力。受此影响,公司国内直营影院实现票房17.2亿元,同比下降49.8%,观影人次1,347.8万,同比下降45.7%,经营业绩承压。面对市场变动,公司持续推动战略转型,优化经营策略,加强品牌营销与会员运营,努力提高票房和票房。1-3月市场份额14.5%,稳居行业首位且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春节档期,全国票房TOP10影棚中公司占5席,票房TOP10影棚中公司占6席,经营效率保持领先优势。同时,公司海外影院院线经营情况良好,第一季度实现票房7,595万美元,同比增长26.3%,观影人次370万,同比增长11.8%,澳洲地区市场份额保持第一,业绩较去年同期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出品及联合发行影片《飞驰人生3》(推出:青年年宵档),《海上日出》(推出:春节档),《风起大漠》上映,取得较好的口碑和票房表现。其中《飞驰人生3》实现票房44.11亿元,获得春节档票房冠军,公司主控发行影片《寒战1994》即跻上一档上映。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影棚院线落地地,以“拼好戏”模式与视频平台合作剧集的多元化放映,首部合作剧集《黑悟空》自首映以来于26日在多家大型影棚院线,以此打造从剧集平台、平台直接对接到影城院线的全流程体系,为后续规模化复制奠定基础。

虽然第一季度国内消费市场表现相对平淡,但整体来看全年影片储备丰富,《澎湖海战》(寒战1994)、《哪吒》(哪吒之魔童降世)、《欢迎来到我身边》(欢迎来到我身边)等国产影片和《蜘蛛侠:新纪元》(蜘蛛侠:新纪元)、《奥本海默》(奥本海默)等进口影片将于年内上映,影片类型丰富多样。随着行业内容的持续上量,市场消费需求有望逐步释放,电影市场预计呈现回暖态势。

2026年4月,公司正式更名为“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将持续加强“内容+渠道”协同,依托全国700家直营影院丰富的IP储备,为用户提供优质的线上线下娱乐消费体验。
(二) 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27日和4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名称由“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儒意电影”变更为“儒意电”。
公司已正式变更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证券简称自2026年4月20日变更为“儒意电”,证券代码保持不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儒意电影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2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2,192,508,795.31	3,270,950,971.01
非流动资产	1,967,014,401.95	1,605,530,488.02
总资产	900,000.00	1,00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95,743,476.05	460,425,574.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减少	1,299,357.65	981,61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加	1,299,357.65	981,611.08
营业收入	2,985,739.19	1,322,61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914,752.89	83,066,92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254,531.49	32,139,55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033,356.66	1,277,113,05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50,413,232.37	-1,164,671,307.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加	-850,413,232.37	-1,164,671,307.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同比增减
货币资金	2,192,508,795.31	3,270,950,971.01	-32.97%
应收账款	695,743,476.05	460,425,574.01	50.03%
预付款项	1,092,908.94	2,978,629.91	-55.12%
合同资产	204,922.49	1,465,113.63	-86.01%
其他应收款	-724,909.24	-27,697,857.36	-97.38%
存货	2,998,739,332.32	4,708,799,626.24	-36.33%
流动资产合计	85,279,340.15	10,342,312.10	-49.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65,515.96	8,559,674.90	94.01%
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6,578.64	4,231,919.99	314.08%
总资产	3,790,626.49	1,200,396.14	21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707,123.35	3,223,381.53	29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减少	184,814.07	-12,195,984.71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增加	1,299,357.65	981,611.08	38.48%
营业收入	2,985,739.19	1,322,617.06	11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914,752.89	83,066,928.54	-89.53%